

臺北市112年度國民小學推動兒童深耕閱讀 自編故事劇本徵件活動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國民中小學閱讀推動計畫作業要點。
- 二、臺北市112至115年度國民小學推動兒童深耕閱讀工作計畫。

貳、目的

- 一、透過自編故事劇本創作競賽，提升閱讀趣味性。
- 二、鼓勵家長參與親子共讀活動，增進親子互動關係。
- 三、鼓勵學生發揮共學精神，團體創作，激發多元智慧。

參、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以下簡稱教育局）。

肆、承辦單位：臺北市中正區河堤國民小學（以下簡稱河堤國小）。

伍、參加對象：臺北市公私立國民小學一至六年級在籍學生及學生家庭成員。

陸、收件日期：自112年10月2日起至112年10月12日（下午4時前），逾期恕不受理。

柒、收件地點：請以聯絡箱投遞（河堤國小連絡箱041）、郵寄或親送至河堤國小教務處（100049臺北市中正區汀州路二段180號）。

捌、徵件項目

年級	徵件代號	組別	主題	內容	字數限制
低年級	1	親子組	童話變奏曲	一、每件作品以學生及其家庭成員（可包含父母、祖父母或其他長輩親戚） <u>各一人</u> 組隊報名。 二、鼓勵親子共同發揮想像力，將耳熟能詳的童話故事（例： <u>灰姑娘</u> 、 <u>小紅帽</u> 、 <u>桃太郎</u> 、 <u>牛郎織女</u> 等） <u>改編創作短篇童話</u> ，並請於報名表註明故事出處（ <u>若非傳統童話故事請附故事原文、作者及出版社，故事原文請附掃描電子檔</u> ）。 三、可針對故事背景、人物角色、故事情節等，創作出不同的童話。 四、文體不拘。	800字以內
中年級	2		自編故事高手	一、每件作品以學生及其家庭成員（可包含父母、祖父母或其他長輩親戚） <u>各一人</u> 組隊報名。 二、鼓勵親子從聽故事、解構故事的元素，發揮想像力 <u>自編故事創作</u> 。 三、故事內容題材不拘，可為溫馨、趣味笑話、冒險、校園、科幻或品格主題……等。 四、文體不拘。	1200字以內

年級	徵件代號	組別	主題	內容	字數限制
高年級	3	學生組	小小編劇達人	一、每件作品 <u>至多5位學生</u> 組隊報名參加。 二、鼓勵學生從聽故事、解構故事的元素， 創意發想故事劇本 。 三、作品請以 廣播劇 型式呈現（請參考附件一格式），故事內容題材不拘，可為溫馨、趣味笑話、冒險、校園、科幻或品格主題……等。	2500字以內

玖、注意事項

- 一、學生每人限報名一件作品。
- 二、本次徵件活動低年級及中年級組為親子共同創作，高年級組為學生共同創作。親子組每件作品請以親子各一人報名，所有參賽人員皆須參與錄音；親子組錄音時，請以學生聲音為主，家長聲音為輔。
- 三、每件作品指導教師以2位為限，以收件報名表登記為準，恕不接受後續追加名單。
- 四、作品文本以A4直式橫打，字型為標楷體，12級字，並須錄製聲音檔。**文本須為聲音檔之逐字稿**，非聲音檔之摘要，不符規定者，取消參賽資格。
- 五、徵件作品字數限制**包含標點符號**，不符規定者，取消參賽資格。
- 六、徵件作品可視故事需求使用多種語言，但不接受純外語之作品。
- 七、作品聲音檔只須單錄角色聲音，勿加入配樂或音效，並請存成MP3格式，不符規定者，取消參賽資格。
- 八、改編作品內容採原創方式，若作品涉及違反著作權或其他法律規範，作者須自負完全法律責任，一經檢舉則取消得獎資格。
- 九、得獎作品需同意授權上傳至臺北市兒童深耕閱讀教育網，提供師生觀摩學習；特優作品將邀請至專業錄音室錄音後製。
- 十、歷年曾獲獎之自編故事劇本徵件作品，不得重複參賽。
- 十一、送件內容及其他補充事項，請見徵件須知（附件一）。

壹拾、送件數量

- 一、按學校班級規模大小，計算送件數量，學校規模依112學年度普通班(含藝術才能班、體育班)班級數計算，區分大、中、小型，未達21班為小型學校、21班以上至36班為中型學校、37班以上為大型學校。
- 二、低、中、高年級送件數，**獨立計算**如下：

項目		送件數量
低年級	童話變奏曲	小型學校：2件、中型學校：3件、大型學校：4件
中年級	自編故事高手	小型學校：2件、中型學校：3件、大型學校：4件
高年級	小小編劇達人	小型學校：2件、中型學校：3件、大型學校：4件

壹拾壹、 評審

一、 由教育局敦聘評審委員，組成評審委員會。

二、 評審流程

程序	工作流程	作業內容
(一)	繳交報名表	報名表須經學校行政單位核章。
(二)	繳交資料	1. 報名表(附表 A 及附表 B)。 2. 授權切結書(附表 C)。
(三)	形式審查	審查送件作品內容、字數、聲音檔及 MP3 格式，不符規範者不列入初審階段。
(四)	初 審	1. 依初審評分規準評審。 2. 評審委員會共同決定初審通過名單。
(五)	複 審	1. 初審通過作品依複審評分規準評審。 2. 評審委員會共同決定得獎名單。
(六)	得獎名冊報局	承辦學校將得獎名單呈報教育局。
(七)	得獎作品公告	公告於臺北市兒童深耕閱讀網。
(八)	名冊函送各校	教育局將得獎名單函送各校。

三、 評審規準

項目		初審評分規準	複審評分規準
低年級	童話變奏曲	內容65% 創意性35%	內容45% 創意性25% 聲音表現30%
中年級	自編故事高手		
高年級	小小編劇達人		

壹拾貳、 獎勵

一、 主辦單位得依各組參加件數及作品水準酌予調整獎勵名額。

二、 敘獎額度依得獎作品件數可累計。

組別	獎項名額	獎勵內容	指導教師
(一)童話變奏曲	特優10件	特優獎狀、電臺錄音	每位小功1次
	優選20件	優選獎狀 (一年級視作品品質，邀請至電臺錄音)	每位嘉獎2次
	佳作20件	佳作獎狀	每位嘉獎1次
(二)自編故事高手	特優10件	特優獎狀、電臺錄音	每位小功1次
	優選20件	優選獎狀	每位嘉獎2次
	佳作20件	佳作獎狀	每位嘉獎1次

組別	獎項名額	獎勵內容	指導教師
(三)小小編劇達人	特優10件	特優獎狀、電臺錄音	每位小功1次
	優選20件	優選獎狀	每位嘉獎2次
	佳作20件	佳作獎狀	每位嘉獎1次

壹拾參、預期成效

- 一、推廣多元閱讀學習策略，展現優質學習成果，共塑精緻人文城市。
- 二、透過活動推展，提升兒童文學創作品質與水準。

壹拾肆、經費：由教育局相關經費支應。

壹拾伍、本計畫經教育局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